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703  
28 May 197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塞浦路斯  
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关于由“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代总统尼克德特·乌纳尔博士”签名,经土耳其常驻代表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二日请求散发的一封信(S/11687),我要提到我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五日的信(S/11691),并重申我在该信中的抗议,即“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一词如我在该信已经说明的,仅是一个不存在的国家的虚假描述,和事实的双重曲解的产物,我也要再度强调,把来自一个不存在的国家的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是不正当与不能容许的。

借口这个假想国家的存在,安卡拉的明显目的是,在其企图以武力强行提出一个预先策划的分治办法(其必然的结果是,明显地损害塞浦路斯的独立),假装有另一个既成事实存在,借此企图预先判断谈判的结果,并使得维也纳的有关谈判为于无效。

众所周知,在塞浦路斯国家内成立这样一个单独的国家,是联合国及任何会员国所不能承认或接受的,随意声明设立这个国家是安全理事会一致反对的。

我们希望土耳其代表终会觉悟到假装在塞浦路斯好象真有这种单独的国家存在是无效而且是非法的。但是,如果他还不明

白,他要在安全理事会分发的信应该说真话,我谨请他通过阁下,告诉我们:在塞浦路斯共和国内构成这样一个单独的国家所需要的地理区域是什么,和声称只是所谓土族塞人行政当局的延续的一个国家,它的范围有多大,及构成这个国家的人口有多少。

如蒙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我将不胜感激。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 使

齐农·罗西迪斯(签名)

-----